

甘肃省教育厅

甘教财函〔2018〕190号

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《政府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负债》的通知

省属各高校，兰州新区职教园区管理委员会，厅直各单位：

为适应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需要，规范政府负债的确认、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财政部印发了《政府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负债》（财会〔2018〕31号），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。省财政厅进行了转发，现将《政府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负债》转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执行中如有问题，请及时反馈省财政厅。

附件：财政部关于印发《政府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负债》的通知

